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5 Ma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6 年 5 月 5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黎巴嫩总理福阿德·西尼乌拉给阁下的信（见附件），内容是黎巴嫩政府要求依据安全理事会第 1595（2005）号和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述，将调查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遭暗杀的联合国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6 月中旬。

请将本信文本及其附文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卡罗林·齐亚德（签名）



2006 年 5 月 5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1644 (2005) 号决议，尤其是序言部分第 6 段和执行部分第 2 段。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依照第 1595 (2005) 号和第 1636 (2005) 号决议的规定，将调查 2005 年 2 月 14 日贝鲁特恐怖爆炸事件的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初步延长至 2006 年 6 月 15 日。如有必要，可能再次请求延期。

继 2006 年 4 月 21 日我们举行最后一次会晤后，谨向你转达黎巴嫩政府根据 5 月 2 日作出的决定提出的要求，要求从 2006 年 6 月 15 日起，将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我们也期待着联合国和黎巴嫩政府之间就按照第 1664 (2006) 号决议的规定设立一国际法庭的问题尽早达成协议，将上述这一罪行的犯罪者绳之以法。

在此，谨对塞尔日·布拉默茨专员的工作以及他在履行职责中表现出高度的专业精神表示赞扬。黎巴嫩政府希望布拉默茨先生在任务延期后继续履行委员会专员一职。

期待阁下对此表示同意。

福阿德·西尼乌拉 (签名)